

# 全南县城市管理局文件

签发：林海

全城管议字〔2022〕2号

〔A2〕

〔同意对外公开〕

## 关于县十九届人大二次会议 第202211号建议答复的函

陈金勇、谭菊香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修复骏宏路南段水泥路面的建议》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根据全南县城总体规划（2017-2035），该路段属于规划区四路段，目前尚未开发建设，我局将根据规划积极推动该路段的开发建设，将本路段纳入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中，尽快实施该道路维修改造工程。

附件：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征询意见表

全南县公安局  
2022年7月15日

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选任联工委、县政府督查室


联系人及电话：田瑞松 0797-2608828

## 县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征询意见表

代表姓名	谭菊香		通讯地址及联系电话	金龙镇含江村 妇联主席		
建议标题	关于修复骏宠路南段水泥路面的建议					
建议编号	202211		建议分类 A1 A2 A3 B1 B2 C1 C2	A2		
承办单位	全南县城市管理局					
代表答复内容						
办理态度	满意	✓	基本满意		不满意	
办理结果	满意	✓	基本满意		不满意	
<p style="font-size: 2em; margin: 0;">满意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top: 20px;">代表签名：谭菊香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top: 10px;">2022年7月21日</p>						

注：1. 此表一式三份，代表应在收到答复件之日起一个月内，分别送承办单位、人大常委会选任联工委和县政府督查室；2. 双线以上由承办单位填写，双线以下由代表填写；3. 必须代表本人签名。

## 县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征询意见表

代表姓名	陈金勇	通讯地址及联系电话	金龙镇人大主席		
建议标题	关于修复骏宠路南段水泥路面的建议				
建议编号	202211	建议分类 A1 A2 A3 B1 B2 C1 C2	A2		
承办单位	全南县城市管理局				
代表答复内容					
办理态度	满意	✓	基本满意		不满意
办理结果	满意	✓	基本满意		不满意
<p style="font-size: 2em; font-family: cursive;">尽快实施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right: 50px;">代表签名: 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2022年7月21日</p>					

注: 1. 此表一式三份, 代表应在收到答复件之日起一个月内, 分别送承办单位、人大常委会选任联工委和县政府督查室; 2. 双线以上由承办单位填写, 双线以下由代表填写; 3. 必须代表本人签名。